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之“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70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7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8,556,603.77 元（不含税金额）后，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691,443,396.23 元，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划入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10,700,982.87 元（不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89,299,017.13 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1]0100097 号《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 年收到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		689,299,017.1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90,964,802.88
	补充流动资金	170,065,871.82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4,757,823.03
	理财收益	10,503,055.6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76,014.07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2,443.02
	理财收益	259,561.6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91,140,816.95
	补充流动资金	170,065,871.82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4,760,266.05
	理财收益	10,762,617.2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43,615,211.68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 4,361.5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其中尚未赎回现金管理资金 3,5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回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

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因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为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保荐机构，原《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海通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承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湖北回盛、中信建投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公司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年初存放余额 (人民币元)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存储方式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203610207	7,631,599.62	7,893,434.47	活期
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403310706	897,621.46	721,777.21	活期
合计			8,529,221.08	8,615,211.6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 2026 年 1-6 月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签约方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 (元)	备注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 891 号	收益凭证	国盛证券	1,000.00	2025/9/26	2026/3/24	98,630.14	已赎回
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312 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东方财富	2,500.00	2025/10/24	2026/1/22	100,582.19	已赎回
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363 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东方财富	1,500.00	2026/1/23	2026/4/22	60,349.32	已赎回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 915 号	收益凭证	国盛证券	1,000.00	2026/1/23	2026/7/21	-	本报告期末未赎回
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392 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东方财富	1,000.00	2026/4/2	2026/7/1	-	本报告期末未赎回
东方财富证券吉祥看涨鲨鱼鳍 396 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东方财富	1,500.00	2026/4/24	2026/7/22	-	本报告期末未赎回
合计			8,500.00			259,561.65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改变的情况，不涉及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附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29.9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20.6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939.7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和年产 600 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	是	28,500.00	30,500.00	-	31,873.19	104.50%	2023 年 9 月 30 日	5,484.16	是	否
2.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	是	12,100.00	7,373.28	-	7,373.28	1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606.69	否	否
3.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9,000.00	370.75	-	370.7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是	4,900.00	1,316.19	-	1,316.19	1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633.19	否	否
5.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可转债结项资金投入)	是	-	12,363.09	17.60	8,180.67	66.17%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500.00	17,006.59	-	17,006.5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0,000.00	68,929.90	17.60	66,120.67	95.92%		6,724.04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无									
合计		70,000.00	68,929.90	17.60	66,120.67	95.92%		6,724.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可转债结项资金投入）：该项目主要投入资金为 IPO 募集资金。 2.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终止。 3.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受下游养殖行业需求影响，该项目生产的制剂产品销量未达预期。 4.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该项目生产的制剂产品销售价格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启动后，国内经济形势及宠物药品产业竞争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将“宠物制剂综合生产线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629.25 万元中的 6,052.56 万元投向“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剩余 2,576.6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相关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20.75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05.00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 14,225.7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湖北回盛制剂生产线自动化综合改扩建项目”“粉剂/预混剂生产线扩建项目”2 个项目结项，实际投入金额与前期规划相比存在部分节余，主要原因系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合规的前提下实施上述项目时，通过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优化生产工艺、设备配置及产线布局，集中采购等方式，降低项目投入成本，原预留的项目预备费用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并且报告期内上述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能，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同时能够满足其他在建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经综合研判，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8,310.53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和“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和年产 600 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其中“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6,310.53 万元，“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和年产 600 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和年产 600 吨泰万菌素生产线扩建项目”“年产 1000 吨泰乐菌素项目（可转债结项资金投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出现节余主要系为便于募投项目实施、降低财务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以自有资金支付了部分款项，从而减少了募集资金投入，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收益及利息收入。上述两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 3,595.80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 4,361.5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其中，861.52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3,50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收回。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次可转债承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系从补充流动资金中扣除发行费用以及其他项目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流所致。